



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新田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《新田镇禁止泔水喂猪监管工作方案》 的通知

新田府发〔2020〕20号

各村(社区), 镇属各部门:

当前, 饲喂餐厨剩余物是非洲猪瘟传播的主要途径之一, 处理好餐厨剩余物是打赢防控非洲猪瘟疫情攻坚战的关键。根据我镇实际, 特制定《新田镇禁止泔水喂猪监管工作方案》, 现印发给你们, 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新田镇人民政府

2020年4月20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

新田镇禁止泔水喂猪监管工作方案

为坚决杜绝泔水进入养殖环节，切实阻断动物疾病传播途径，有效控制疫情扩散，从即日起在全镇范围内开展禁止泔水喂猪专项整治行动，力争通过专项整治，消除安全隐患，健全动物防疫条件审核和兽医监管制度，建立治理泔水养猪的长效机制，提高生猪及其产品质量安全水平，确保人民群众吃上“放心肉”。

一、高度重视，充分认识泔水喂猪的危害性。

泔水等餐厨废弃物含有多种细菌、病毒和寄生虫(卵)等病原微生物，以及塑料袋、骨刺、烟头、厨房垃圾等危害生猪健康的东西，容易腐败变质，产生大量有害病菌和细菌、霉菌毒素。使用泔水饲喂生猪，极易引发生猪发病死亡和多种人畜共患病的发生，对生猪生产、猪肉安全和消费者健康带来严重隐患。各村（社区）、各生猪养殖户、各餐饮经营单位要从讲政治的高度，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，认真落实禁止泔水饲喂生猪的相关规定，切实履行监管责任，采取有力措施，查找薄弱环节，堵塞工作漏洞，坚决杜绝泔水进入养殖环节，确保非洲猪瘟防控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

二、齐抓共管，扎实开展泔水饲喂生猪排查和专项整治。

(一)认真开展泔水喂猪大排查活动。立即组织人员，对辖区内所有养殖场(户)进行拉网式排查，逐村逐户全面排查，做到村不漏组、组不漏场(户)，不留死角和空白；对排查中发现有泔水饲喂生猪行为的，立即制止，拆除泔水蒸煮设施，查明泔水来源，登记造册，通报食药监、农服中心等部门进行溯源整治。

(二)落实养殖场禁喂责任监管。要深入养殖场(户)，宣传禁止泔水喂生猪的有关要求，镇畜牧站做好监管巡查、坚决切断非洲猪瘟传播链条。

(三)加强督导检查。镇畜牧站要对重点地区、重点场户、重点环节进行督导巡查，严禁泔水进入养殖环节。各村（社区）对辖区内泔水喂猪加强督导检查，发现问题，及时纠正，确保禁止泔水喂猪全面落实。

(四)加强联合执法监管。对禁而不止、顶风作案的，报相关部门协同作战，联合执法，要依照《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》、《环境保护法》、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、《食品安全法》、《畜牧法》、《动物防疫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从严从快进行处罚，对造成疫情传播蔓延的，追究其刑事责任。

三、强化领导，加强宣传和监管，建立健全长效机制。



一是为加强对全镇禁止泔水喂猪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成立由镇政府镇长任组长，分管农业领导为副组长，各村（社区）、安监办、食药监、农业服务中心、派出所为成员的禁止泔水喂猪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镇农服中心，庹磊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刘恩权同志负责指导并监督各村（社区）和有关单位落实本方案，李红梅同志负责资料报送。

各村要设立相应的领导和办事机构，负责辖区内禁止泔水喂猪宣传及排查上报工作。

二是加大宣传力度，通过印发禁止泔水饲喂生猪明白卡、公开信、张贴非洲猪瘟防控宣传挂图、开展技术培训讲座等形式，大力宣传中市县关于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的政策措施，让泔水喂生猪的危害性家喻户晓、人人皆知，进一步提高养殖场(户)科学养殖意识，大力推广使用全价饲料和配合饲料，坚决杜绝泔水饲喂生猪行为，从源头上切断非洲猪瘟传播途径。

三是各村（社区）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切实加强监管，村两委负责人和相关工作人员要明确职责，依照各自分工，主动作为，恪尽职守，对玩忽职守、失职渎职等导致疫情发生蔓延的，依法依纪严肃追责。建立相关包联制度，确保禁止泔水喂猪监管措施落实到人到场，严守禁止泔水喂猪的最后一道防线。充分发动群



众，畅通投诉渠道，实现群防群控，切实发挥群众的监督作用。建立信息共享机制，形成联防联控的强大合力。